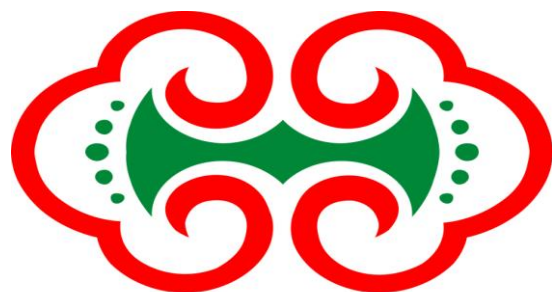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梅花集团
MEIHUA GROUP

二〇一四年七月

目 录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议案一、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8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依法行使股东职权，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制定本须知，请参会人员认真阅读。

一、股东大会设秘书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二、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会议人员应以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进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四、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该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时，如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一）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7 月 30 日下午 2:00

2. 股东请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请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于 2014 年 7 月 30 日下午 2 点前到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 66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签到后参加会议。

3. 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每一项议案表决时，如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中一项，请在相应栏内打“√”，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4. 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投入票箱或交给场内工作人员，以便及时统计表决结果。现场表决投票时，在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的监督下进行现场表

决票统计。

(二) 网络投票方式

1. 网络投票时间：2014 年 7 月 3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 投票代码：738873，投票简称：梅花投票，议案数量：2

3. 网络投票具体程序：

(1)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以 1 元代表第一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 2 元代表第 2 个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00 元
2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00 元

(3)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投票注意事项

①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含现场投票、委托投票、网络投票），以第一次申报为准。股东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能撤单。

②统计表决结果时，对单项议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③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必须在会议召开前十分钟向大会秘书处办理签到登记手续。

六、股东（或其授权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益，

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要求发言的，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十分钟至大会秘书处进行发言登记，大会秘书处将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顺序，安排股东发言。

七、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和所持公司股份数，股东应在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有直接关系的范围内展开发言，发言应言简意赅。超出议案范围，欲向公司了解某些方面具体情况的，应在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应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回答问题时间不超过十分钟。

八、在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得发言。

九、大会召开期间，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孟庆山先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7 月 30 日下午 2:00

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 66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一、主持人报告会议出席人员情况、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参会须知并推举大会监票人 2 名

三、审议议案

1、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2、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

五、对议案进行现场投票表决

六、监票人进行点票，汇总网络投票结果后统计表决结果

七、宣读表决结果

八、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九、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十、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用于置换银行贷款，优化财务结构。

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 (1) 发行规模：本金待偿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 (2) 发行期限：不超过五年，具体由公司及各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 (3) 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
- (4) 发行利率：按照市场情况经协商确定；
- (5) 承销商：拟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承销；
- (6)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特定机构投资者；
- (7) 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 (8) 有效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发行方案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根据市场情况决定分期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限、发行次数、发行利率、募集资金用途等，并签署必要的法律文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议案二、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超短期融资券具有发行期限短（不超过270天（含）），融资成本低的优点。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一方面用于置换到期的其他融资资金；另一方面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季节性玉米收购及其他日常资金周转。

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在中国境内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本金待偿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

（2）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

（3）发行利率：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按面值发行，利率按照市场情况经协商确定；

（4）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5）承销商：拟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

（6）募集资金用途：置换到期的其他融资资金，补充季节性收储玉米所需的流动资金及其他日常资金周转；

（7）有效期：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发行方案范围内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根据市场情况决定分期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批次、发行期限、发行利率、承销商、募集资金用途等，并签署必要的法律文件，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待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